

再谈《弁而钗》崇祯本的递修与后印

张 杰

笔者于2010年在《文津学志》第三辑上发表了《〈弁而钗〉崇祯本的递修与后印》一文,系对郑振铎先生旧藏之残本、全本《弁而钗》进行比较,推断其版本沿革情形。陈庆浩、王秋桂先生主编的明清小说丛书《思无邪汇宝》由台湾大英百科股份有限公司出版,其中所收《弁而钗》的底本是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馆藏本(原藏国立北平图书馆即今中国国家图书馆,下文简称台北本)。笔者近日用此本与郑残本、郑全本进行比对,从所附插图来看,三个版本的板框断裂之处基本一致,因此采用的是同一书板;再比对图像清晰度和线条流畅度,郑残本属于最佳,然后是台北本、郑全本。由此,三本的刷印先后顺序大致可以确定为:郑残本-台北本-郑全本。三本之间存在着诸多相异之处^①,缕述如下。

一、漫漶字

郑残本《弁而钗》存《情贞纪》前4回、《情烈纪》前4回以及描绘此4回内容的8幅插图,刻字比较清楚,只有22个漫漶字。而经过统计,台北本《弁而钗》之《情贞纪》前4回和《情烈纪》前4回共有328字漫漶,字数分别为50、1、41、29、31、10、4、162;郑全本相应各回共有305字漫漶,位置与台北本大体相近,字数分别为17、1、24、55、51、4、0、153^②。台北本的漫漶字数稍多于郑全

①郑残本所存各回有1200多字的残损;台北本《情烈纪》第四回有500多字的抄配,所抄基本上同于郑全本,而与郑残本存在几处明显的文字差异,对于这部分内容本文暂不做比较。

②郑全本所在的《明代小说辑刊》之凡例谓:“底本明显脱漏、难以通读而酌情增补的文字,以方括号〔〕标示。”这又分为两种情况,一是底本确实原缺,如《情贞纪》第一回中的“船上便”,显然原缺“方”字;二是底本有字空而无字画,如同回中的“多事体”,“多”前有一个无字画的字空(也可能是字画严重残损不全),郑残本中此位置处为一“许”字。这两种情况性质其实不同,后者应属于漫漶,无非情形非常严重而已,台北本所在的《思无邪汇宝》就是按漫漶字对待。笔者认为台北本的处理方式更恰当,因此在统计漫漶字时也将郑全本的第二种情况计入。

本,这与漫漶的认定标准有关,也与书本的实际保存状况有关。

从漫漶字的位置情形可以推测《弁而钗》的修版原因。例如郑残本《情贞纪》第三回中的“只好把”在郑全本中作“只好拿”(814。数字是此字句在巴蜀书社1995年版《明代小说辑刊》中的页码,下同),而台北本“只好”之后漫漶。这就说明,台北本的漫漶是郑全本进行修版的一个原因。此类例子还有“根寻得着么”与“可寻得着么”(801)、“欲露”与“发露”(801)、“问你”与“□话”(802)、“如此一月,毫无下手处”与“如此一□多,无下手处”(814)、“接口道”与“接言道”(816)、“但病入膏肓”与“然病入膏肓”(816)、“更见美情”与“方见美情”(816)、“走入”与“之□”(822,郑全本的整理者也可能是将“走”错认成了“之”)、“双眸出秋水,颜色笑芙蓉”与“双眼比秋水,艳色笑芙蓉”(905)、“替他参明”与“幸他参明”(906)、“那段”与“这段”(906)、“所以”与“□我”(908)、“拨我”与“发我”(908,郑全本的整理者也可能是将“拨”错认成了“发”)、“我调”与“我咏”(908)、“帘前”与“床前”(908)、“秋向此时分”与“身向此时分”(908)、“愈觉亲热”与“会至亲爱”(909)、“升去”与“升迁”(909)等。

二、难认字

难认字与漫漶字只有一步之差。字画虽不清楚但勉强可认,是为难认字;实在无法辨认,则为漫漶字。在古籍整理的过程中,这两类字的取舍让人颇感犹豫:按难认字处理就可能认错,而漫漶字太多又似乎显得不太负责任。整体上郑残本的刻字可谓清楚,但其中也有不易辨识之处。如《情烈纪》第一回末页残损,最后一个字被笔者认成为“甚”,而郑全本漫漶,台北本作“其”。通读上下文,台北本正确。之所以错认,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甚”与“其”形近。用三个版本进行互校,我们会发现这种错认的情况并非个例。以台北本为例,其整理者将“太山”认成了“太出”(797)、“寻(尋)得着么(麼)”认成了“归(歸)得书(書)房”(801)、“朝着”认成了“□看”(801)、“讲《礼(禮)记》”认成了“讲书(書)□”(801)、“蜜腊(臘)”认成了“蜜腹”(802)、“馆童道”认成了“馆适(適)逢”(802)、“拍他”认成了“抵他”(803)、“反思”认成了“及思”(805)、“秋露白”认成了“秋露自”(807)、“审兄睡否”认成了“审见睡否”(810)、“盛典”认成了“盛兴(興)”(811)、“孤枕凉床”认成了“□桃凉床”(811)、“降灾”认成了“降火”(876)、“小贼头”认成了“小贱头”(876)、“指条(條)路”认成了“指余(餘)路”(879)、“合了”认成了“洽了”(879)、“画(畫)春”认成了“尽(盡)春”(880)、“锁(鎖)画桥”认成了“镇画桥”(880)、“襟怀”认成了“禁怀”(880)、“悠扬”认成了“愁肠”(880)、“难措”认成了“难持”(881)、“汪府”认成了“江府”(881)等。

就郑全本而言,其整理者将“衰柳”认成了“哀柳”(807)、“两封”认成

了“两对(對)”(809)、“拂尘(塵)”认成了“拂塵”(811)、“便是你”认成了“便见(見)你”(821)、“挂的剑”认成了“用的剑”(824)、“你这贴户”认成了“你这贴旦”(826)、“贼丈人”认成了“成丈人”(875)、“年幼免责,同监侯发落”认成了“年幼免责问,监侯发落”(876)、“住淮新桥”认成了“在惟新桥”(879)、“凭谁吊”认成了“凭谁忍”(880)、“惭同向”认成了“渐同向”(880)、“卜筊”认成了“小筊”(880)、“游鱼”认成了“游盘”(880)、“真是”认成了“直是”(881)、“在淮新桥”认成了“在惟新桥”(882)、“特求郢政”认成了“特来郢政”(884)、“殴辱斯文”认成了“欧辱斯文”(885)、“间行”认成了“问行”(887)。当然,在考虑到整理者错认的前提下,郑全本递修者因理解欠周而改动失当的可能性也是存在的,如“心荡”与“心范”(799)、“其内原是”与“其门原是”(820)、“在那厢”与“多□□”(906)、“纪景”与“纪喜”(906)等。

而难认字的存在除去会导致错认外,还会导致另外一种情况:在不同版本中,出现于同一位置的字字形相近,同时两字分不出明显的优劣对错,这就是比较纯粹的形近字了。例如郑残本《情贞纪》第一回中的“有劳光降”,台北本、郑全本作“有劳先降”(798)，“光”、“先”这两个字都可以讲通。出现这种文字差异可能的原因一是《弁而钗》的递修者确实是将“光”改成了“先”，二是修版并未进行,但由于后来刷印出来的字画不清楚,结果被整理者认成了不同的字。笔者认为,面对形近字的识认差异,多数情况下后种原因的可能性要大一些,但前种原因也不能排除。再如“说过(過)”与“说道”(798)、“大不过”与“人不过”(799)、“叫(叫)做”与“呼做”(801)、“方消”与“才消”(801)、“俊书生”与“瘦书生”(802)、“那更”与“外更”(807)、“尝赞”与“赏赞”(807)、“宇宙大物”与“宇宙人物”(890)、“缺费”与“银费”(894)、“又连朝风雨”与“天连朝风雨”(907)、“则非情矣”与“明非情矣”(908)、“言及此”与“志及此”(908)、“何用多乎”与“何用多言”(908)等。

除去字画模糊,有的字形确实是介于两字之间,这也为甄辨增加了难度。《情烈纪》第二回中有一句话:“左右做弟不着,寻班答入。”在郑残本中,“着”字之“目”刻作“口”,且中间一横字画较轻。因此此字既可认作“着”也可认作“若”,“不若寻班答(搭)入”读起来也很通顺,台北本即是作“若”。而“左右做弟不着”是“反正就让弟弟我豁出去吧”的意思,也符合文本语境,属于古文中的“做……不着”结构,郑全本即是作“着”。比较而言,郑全本相对要合适一些。

三、内容比较

在充分排除错认字、形近字的情况下,三个版本在内容上依然存在着一些不同之处。从中可以看出,作为一个中间版本,当出现文字差异时,台北本既有

异于郑全本者,也有异于郑残本者,还有与全、残本都不相同者。

1. 台北本同于郑残本异于郑全本。

郑残本、台北本中的“可曾寻着”在郑全本中作“可是寻着”(801),它如“心荡神摇”与“心范摇摆”(799)、“带了”与“裹了”(802)、“叫一人”与“着一人”(802)、“几家离合”与“几多离合”(807)、“话说赵生”与“却说赵生”(812)、“也不深留”与“并不深留”(813)、“作别而散”与“作谢而散”(813)、“惶恐”与“惶恶”(816)、“万勿丧约”与“万勿爽约”(816)、“捧足而睡”与“捧脚而睡”(817)、“点头会意”与“头点会意”(878)、“画春撇道”与“尽春勘道”(880)、“事事”与“万事”(880)、“字韵悠扬”与“委婉悠扬”(880)、“老夫”与“老汉”(881)、“当场”与“登场”(881)、“秘笈”与“衣笈”(881)、“寓中”与“寓处”(884)、“故人”与“家人”(886)、“诗以纪景”与“吟以纪喜”(906,台北本作“□以绝景”)、“想蛾眉”与“思蛾眉”(907)、“用了”与“捐了”(907)、“到了监”与“到了京”(907)、“帘卷珍珠”与“纵□□疏”(907,台北本“帘卷”两字漫漶)、“棘闾”与“秋闾”(907)、“诗词”与“诗韵”(908)、“尽述”与“尽道”(909)、“数日间”与“后闻□”(909,台北本“数”字漫漶)等。

上文所谈台北本的漫漶引发了郑全本的修版在总体上也是属于台北本同于郑残本而异于郑全本的情况。在郑全本的诸多修改中,“并不深留”等属于两可之改,“秋闾”等优于郑残本、台北本,“身向此时分”等则不如郑残本、台北本。

郑全本所在的《明代小说辑刊》之凡例谓:“对于明显错字、不规范俗体字,径予改正。”因此,对于郑全本中明显优于郑残本、台北本的形近、音近字,应当视为整理者的径改,如“千言闻名”与“千古闻名”(801)、“庶涂生”与“恕涂生”(810)、“塞疾”与“寒疾”(815)、“抓到头边”与“爬到头边”(817)、“催张”与“崔张”(819)、“抚令追昔”与“抚今追昔”(826)、“抚然”与“忸然”(880)、“如而立”与“怒而立”(898,台北本作“□而立”)、“盟犹有耳”与“盟犹在耳”(899)^①、“令弟”与“今弟”(899)、“入叫”与“又叫”(903)、“纳喊”与“呐喊”(904)、“美景良晨”与“美景良辰”(906)等。

2. 台北本异于郑残本同于郑全本。

郑残本中的“照我分付”在台北本、郑全本中作“听我分付”(802),它如“挣脱不得”与“推脱不得”(818)、“即愈,自此后夜夜同宿”与“即时若失,夜夜同宿”(820)、“行藏”与“行径”(822)、“第一次”与“他初次”(881)、“许人”与“字人”(906)、“佳婚”与“佳婿”(906)、“干休”与“罢休”(907)、“手了”与“手里”(908)等。另外,郑残本中的“称呼只叫相公”在台

①“有”与“在”的形近度较高,如果字画不大清楚,整理者也可能是将前字直接视为了后字,而非有意径改。虽然后字优于前字,不过本质上这仍然是属于一种错认、误认。

北本中作“称呼之时万□”在郑全本中作“称呼□□□亦”(802),台北本中的漫漶“□”应当就是“亦”。

上述改动多数都是两可之改,而“他初次”比“第一次”要好一些,“即时若失”比“即愈,自此后”要差一些。

台北本也存在径改的情形,绝大多数已在出版说明中列示,如“耳躲”、“临青”是被改为“耳朵”、“临清”。下面数例未被列出,不过也应属径改,同于郑全本:“几待”与“几时(時)”(812)、“扯孰甚焉”与“耻孰甚焉”(818)、“窈娥”与“窈娥”(881,郑全本中两字漫漶)、“何入优例”与“何人优列”(883)、“控粪窟”与“挖粪窟”(885)、“害动颜色”与“喜动颜色”(903)等。

3. 台北本异于郑残本,郑残本同于郑全本。

第二种情况表明郑全本递修者遵从了台北本修版者的改动,而此处情况则表明郑全本将台北本的一些改动又改了回来。如“指路”与“指点”(800)、“披发”与“束发”(801)、“相遇”与“偶遇”(801)、“儒生”与“监生”(801)、“夹袄”与“夹领”(802)、“宛然”与“竟然”(802)、“房屋”与“房舍”(802)、“修理”与“修葺”(803)、“题罢”与“题成”(803)、“酒至数巡”与“杯至数巡”(812)、“搬古论今”与“据古论今”(812)、“妄想”与“妄念”(812)、“三大觥”与“三大觴”(813)、“叫他”与“同他”(814)、“到此相会”与“道此相会”(899)、“取了”与“娶得”(905。郑全本作“娶了”,“娶”系“取”之径改)、“笙歌”与“笙簧”(906)、“宫内”与“宫中”(906)、“无词”与“无诗”(908)等。

上列台北本的改动之中,“指点”等属于两可之改。“自绝”、“作声”优于郑残、郑全本。“束发”等不如郑残、郑全本,其中“道此相会”等属于明显错误。另外,下面数条改得也不合适,不过由于存在形近的因素,故需考虑到整理者错认的可能性:“相邀日久”与“相逢,必然”(801)、“倒不交结”与“倒不交语”(822)、“诂非”与“诂亦”(908)、“金尊倒”与“金彝剑(劍)”(909,郑全本作“金□□”)、“揭帖”与“场(場)苦”(909,郑全本作“揭□”)。而在下面数例中,改动后的字属于形近错别字,台北本整理者又通过加注的方式如“能(態)”特意强调识认无误。但笔者还是认为辨识或许有错,台北本修版者似不至于生生将字修错:“能起否”与“恣(態)起否”(816)、“救你”与“救低”(878)、“听(聽)了”与“厅(廳)了”(906)、“桃源”与“姚源”(908)。再有,《情烈纪》第一回中有一套散曲,其曲牌《滴溜子》在故宫本里接连出现了两次,而第二个“滴溜子”在郑残本中作“金莲子”在郑全本中作“□□子”(880)。

(4) 郑残本、台北本、郑全本互不相同。

郑残本中的“丧了小夫人”在台北本中作“杀了小夫人”在郑全本中作“死了小夫人”(909)，“杀”字属于误改。

存疑:郑残本“激得那禁子”与台北本“气得那禁子”与郑全本“撇得那禁子”(877),郑全本整理者可能是将“激”认成了“撇”。

郑残本“辟彼悟门”与台北本“驾彼悟门”与郑全本“闻彼悟门”(889),郑全本整理者可能是将“辟(闢)”认成了“闻(聞)”。

郑残本“体泽朗润”与台北本“□体泽□”与郑全本“丰泽朗润”(905),台北本整理者可能是看错了字的位置,郑全本整理者可能是将“体(體)”认成了“丰(豐)”。

郑残本“忽闻户外”与台北本“忽门户外”与郑全本“忽听户外”(908),台北本整理者可能是将“闻”认成了“门”。

四、结语

笔者曾撰文《〈弁而钗〉崇祯本的递修与后印》认为《弁而钗》在明末清初至少有过两次修版、五次刷印,即初印本-郑残本-初修本(改好)-次修本(改差)-郑全本,其推断基础是认为郑残本与郑全本的优劣差异比较明显。而在看到台北本后,通过三本比较,笔者首先从形近难认字中分离出了诸多错认字,同时将前文忽略的径改字予以了明确。如此一来,原先认定的郑全本中改好和改差的情况就变得不那么明显了。郑全本中多数都是两可之改,这表明该本递修者即便手头有原版书也不强调谨依原版,如果那样的话,大多两可之改是没有必要进行的。看来其修版目的是侧重于消减漫漶,其中诸多修改与原文难分优劣。而如果联系上下文理解得较深入,则会改得好一些;理解较粗疏,则会改得差一些。

但由内容比较的第3点来看,台北本的一些改动又被郑全本改了回来,这表明郑全本对郑残本等初期版本也有依照遵从的一面,全本递修者手中应当是有初版书的。而作为中间版本,台北本的改动量也不算小。其修版的目的、方式与郑全本相似,质量则不如郑全本,不当之改比较多。故笔者认为,台北、郑全两本的修改者均非《弁而钗》的原作者。

要之,《弁而钗》崇祯本的版本顺序应当是:初印本-郑残本-台北本-郑全本。当然我们也需注意到,台北本和郑全本中仍然还有不少漫漶,所以也不能排除两本之前还各有一次修版,而两本只是单纯后印的可能性。如此,则该书的递修与后印顺序是:初印本-郑残本-初修本-台北本-次修本-郑全本。刷印版次较多,可见该书在明末清初属于流行小说的范围。

作者工作单位:国家图书馆